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5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答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188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涉事项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对《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修改,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公开披露,具体详见《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反馈意见答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答复披露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网站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6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公开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此后公司将本次申请文件报送中国证监会核准,2015年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1885号)。201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法律顾问和审计机构的议案》,更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法律顾问和审计机构。2015年4月15日,本公司及本次拟置入资产烟台台海核电设备有限公司均完成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基于以上事项,公司对报告书进行了相应补充、修订和更新,主要内容如下:

- 根据反馈意见补充和完善的内容
1.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撤回首次公开发行申请的原因;(2)台海核电是否按照《关于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12]251号)的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财务核查报告;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二、拟置入资产的基本情况”之“(十六)台海核电向证监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申请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
- 进一步补充披露了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本次交易概述”之“三、本次交易主要内容”之“(八)本次配套融资的相关情况”。
- 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方案对定价价格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影响。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本次交易概述”之“三、本次交易主要内容”之“(八)本次配套融资的相关情况”。
- 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是否需取得相关部门同意,如需要,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本次交易概述”之“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之“(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
- 补充披露了(1)德国玛努尔对台海核电出资的具体出资方式;(2)台海核电是否存在对已出资产另行约定可使用的情况。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二、拟置入资产及标的的基本情况”之“(四)拟置入资产历史沿革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与法国玛努尔合作的背景、历次技术许可协议的主要条款、其他合作协议(如有)的主要条款,是否对德国玛努尔存在重大依赖;(2)专有技术许可使用的期限是否否不确定期限,未来上市公司使用该专有技术是否具有稳定性;(3)上述知识产权对生产经营和本次资产评估的影响。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四)台海核电重大合同情况”之“(四)知识产权协议”。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与德国玛努尔合作是否属于共有,如是,本次交易是否需取得共有人的同意;(2)三代API1000唯型核电电站核岛一回路主管道、三代EAP1000唯型核电电站核岛一回路主管道合作开发协议的主要条款、技术成果的归属;(3)未来上市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是否具有独立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四、台海核电主要资产权属情况”之“(一)台海核电的主要资产”之“(四)台海核电重大合同情况”之“(四)知识产权协议”。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使用玛努尔商号范围范围变更的原因;(2)该条款的变更是否影响台海核电与法国玛努尔互不竞争条款的效力;(3)未来法国核电业务发生变动;(4)法国玛努尔亦纳入本次交易的原因。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其他重大事项”之“九、台海核电重大合同情况”之“(四)知识产权协议”。
- 补充披露了(1)商号许可使用的期限是否不确定期限;(2)鉴于德国玛努尔不具备三代核电一回路主管道的设计和生产能力,未来全球唯型核电均为三代,台海核电继续使用玛努尔商号的必要性,是否影响未来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和生产经营,及对本次交易估值的影响;(3)台海核电有无使用自有商号的情况。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其他重大事项”之“九、台海核电重大合同情况”之“(四)知识产权协议”。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引入深圳金石源、海宁巨亿、奉信合能、天津唯能的原因及必要性、交易价格的来源及支付情况;(2)上述企业主要合伙人的情况,是否与台海核电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代持行为;(3)是否存在业绩承诺安排,是否存在利益输送问题。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二、拟置入资产的基本情况”之“(三)拟置入资产的历史沿革”。
- 补充披露了(1)基金集团回国开新设了交易基金合同,适当时将台海核电股权对外转让的必要性和必要性;(2)基金集团回国开新设基金,是否履行变更登记手续,是否支付对价,缴纳税款;(3)基金集团回国开新设基金是否存在规避我国股权投资相关法律法规的问题,是否影响国内创投股权的有效性,是否影响海宁巨亿等四名股东身份的有效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二、拟置入资产的基本情况”之“(三)拟置入资产的历史沿革”。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部分技术居于国际领先地位、国内领先地位的依据。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五台海核电的业务和技术”之“(七)台海核电的技术研发情况”。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主要产品与四川三川川机机械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二重重装、船舶重工、吉林中意等同行在公司主要产品的异同及其竞争优势。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二)拟置入资产特点及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一)核电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现状”。
- 补充披露了报告期内台海核电主要合同(包括已执行)相关情况。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四节其他重大事件”之“九、台海核电重大合同情况”之“(一)重大销售合同”。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收入确认时点的合理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二)拟置入资产盈利能力分析”。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一)拟置入资产财务状况分析”。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预计总成本的确认依据、测算过程及准确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二)拟置入资产盈利能力分析”。
- 补充披露了报告期台海核电前五大客户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五台海核电的业务和技术”之“(三)台海核电主要资产权属情况”。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形成时间、具体事项及金额;(2)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是否存在逾期支付情况;(3)逾期未回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一)拟置入资产财务状况分析”。
- 补充披露了(1)2014年3月31日台海核电应付票据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的原因及其合理性;(2)报告期内台海核电开具的票据是否具有真实的商业实质。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一)拟置入资产财务状况分析”。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融资租赁借款合同条款的主要内容;(2)无法按期支付租金的可能性及对台海核电生产经营的影响。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四、台海核电主要资产权属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之“(一)台海核电的主要资产”。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的销售客户、采取客户与产品之间的关系,相关会计处理原则及其合理性;(2)台海核电关联销售交易的必要性、销售价格,以及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3)台海核电关联交易所产生收入、费用的确认依据、确认时点、结算模式,以及德阳万达和德阳九益是否存在逾期支付的付款。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本次交易对关联交易的影响”之“(五)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增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情况”。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具体事项及金额,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有关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0号》的相关规定。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一)拟置入资产财务状况分析”。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关联租赁的必要性、作价依据、关联租赁价格的公允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本次交易对关联交易的影响”之“(五)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增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情况”。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与控股股东台海集团之间拆入资金的利率及其公允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本次交易对关联交易的影响”之“(五)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增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情况”。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各年度营业收入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三、拟置入资产评估情况说明”之“(四)收益法评估说明之重要参数确定”。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2014年9-12月期间净利润与1-9月期间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2)2014年9-12月期间净利润与1-9月期间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二)交易前后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和盈利指标比较分析”。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201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实现情况。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三、拟置入资产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二)交易前后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和盈利指标比较分析”。
- 补充披露了(1)量化分析股价变动对台海核电盈利能力的影响;(2)对股价变动的应对措施;(3)股价变动的敏感性分析。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三、拟置入资产评估情况说明”之“(四)收益法评估说明之重要参数确定”。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的业务和技术”之“(四)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 补充披露了2015年以前年度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三、拟置入资产评估情况说明”之“(四)收益法评估说明之重要参数确定”。
- 补充披露了本次评估选取可比公司的可比性以及对比折现率和本次资产评估值的影响。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三、拟置入资产评估情况说明”之“(四)收益法评估说明之重要参数确定”。
- 补充披露了采用烟台台海核电的目标资本结构与可比公司的目标资本结构的折现率是否存在差异及对本次评估值的影响。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三、拟置入资产评估情况说明”之“(四)收益法评估说明之重要参数确定”。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评估中计算模型和比率参数选取的合理性。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三、拟置入资产评估情况说明”之“(五)市场法评估说明”。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财务风险应对的具体措施。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二、本次交易前后,本公司面临的业务经营情况”之“(九)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
- 2011年和2012年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报表产生差异的原因为保证申报表的准确性和已缴纳税额正确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补充披露了产生上述情况的原由。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四、台海核电2011年和2012年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报表存在差异的原因”之“九、台海核电各期间申报主体报告期内主要财务、享受优惠政策、当期实际收入与所得税及税额之间的关系”。
- 补充披露了业绩承诺方的资金安排及履约能力。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本次交易概述”之“三、本次交易主要条款”之“(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对其拥有的38名具备资质可从事前无担保活动的操作人员以及24名具备核级焊工资质的人员实施风险的具体措施。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二、拟置入资产生产经营特点及主要资产权属情况”之“(九)台海核电业务和技术”之“(四)知识产权协议”。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与烟台台海核电目标资本结构存在差异的原因,如果不能继续享受受控优惠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十、台海核电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和进展情况”。
- 补充披露了(1)台海核电尚未取得相应权证资产所对应的账面价值、权证过户进展情况,预计办毕期限,相关费用承担方式;(2)办权证过程中是否存在无法加办办的风险;(3)该等情形对本次交易、关联交易以及未来生产经营的影响。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四、台海核电主要资产权属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之“(一)台海核电的主要资产”。
- 补充披露了台海核电采用附条件的分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无形资产、应收账款对应的债务总金额,债权人、担保责任承担主体及承担期限的具体形式,被担保人的履约能力,担保事项是否可能给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产权属及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带来不利影响,是否存在法律障碍,如果不能继续享受受控优惠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十、台海核电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和进展情况”。
- 补充披露了(1)拟置出资产涉及的未取债权人关于债权转移或转移担保的债务中,是否存在在明确显示不同意本次交易的债权人;(2)银行等债权人出具的同意意见是否具有足够的效力。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六、拟置出资产权属及转移情况”之“(五)拟置出资产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 补充披露了请补充披露具体的补偿措施。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的影响、盈利能力及未来盈利预测的情况”之“(二)交易前后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和盈利指标比较分析”。
- 补充披露了(1)上市公司收购票、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资产具体内容、价值的依据,目前的进展及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2)发行费用、收购票、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资产在未来经营中的安排及对业绩的影响。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六、拟置出资产权属及转移情况”之“(五)拟置出资产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 补充披露了台海集团持有台海核电股份与拟置出资产差价、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是否准确。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五节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的情况”之“二、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具体方案”之“(五)发行规模”。
-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二)报告公告的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中经审计的2014年度审计报告,标的资产2014年审计报告,更新了报告书相应的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15-026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中新街49号诺德大厦6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6
1.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75,527,61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5,527,6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88
其中:A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88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陈影先生主持,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5人,董事张玲秀、王刚、王奕实、独立董事李文学、李其、吕先贵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杨冬燕、朱永川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 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曹树珍、董兆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527,614	100	0 0.00

2. 议案名称: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527,614	100	0 0.00

3. 议案名称: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527,614	100	0 0.00

4. 议案名称: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8,613,023	99.97	0 0 247,649 0.03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公告编号:2015-069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大”速通安出上正对面固安县规划馆二楼报告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928,860,67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22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王文生先生担任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文生先生担任主持人,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荐曹树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公司董事长王文生先生因公出席未能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徐洲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8,613,023	99.97	0 0 247,649 0.03

2. 议案名称: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8,613,023	99.97	0 0 247,649 0.03

3. 议案名称: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8,625,123	99.97	700 0 234,849 0.03

4. 议案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8,613,023	99.97	0 0 248,349 0.03

5. 议案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8,613,023	99.97	0 0 248,349 0.03

7. 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购买经营性用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28,613,023	99.97	0 0 247,649 0.03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0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咸阳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69,473,707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58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董事司云聪先生、张少文先生、独立董事王鲁平先生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中新安先生因公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龙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69,473,707	100.00	10 0.00 5,100 0.00

2. 议案名称: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69,473,707	100.00	10 0.00 5,100 0.00

3. 议案名称: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69,473,707	100.00	10 0.00 5,100 0.00

4. 议案名称: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69,473,707	100.00	10 0.00 5,100 0.00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星美联合 公告编号:2015-16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临时停牌核实 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代码:000892)于2015年4月14、15、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异常异常。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一)近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2014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提示性公告》和《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13日、4月14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的相关内容)。

(二)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并将继续通过函询、现场问询等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公司管理层核实下列相关问题: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近期公共媒体是否有报道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管理层是否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公司、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事项和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重大事项;
5.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以上问题尚在核实中。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为了核实上述相关问题,避免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版)第12.1条和第12.2条的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星美联合”、证券代码000892》从2015年4月17日09:00起停牌。

(一)本次停牌期间预计4个交易日,若核实并不存在本公告“(二)”的相关事项,公司股票将于4月23日起复牌交易,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未来三个月不筹划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重大事项。

(二)若在4个交易日后,经核实涉及本公告“(二)”、“*”的事项确实存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至2015年5月18日,并每五天披露一次进展公告直至提交相关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三)若在2015年5月18日以前,仍无任何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19日09:30复牌交易,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未来三个月不筹划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重大事项。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由于公司2013年、2014年连续两年亏损,且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0元,2014年的财务报告有可能被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的审计结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版)第12.1条第(一)、(三)、(四)款的的规定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在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后对本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处理。

(二)公司本次重新核实的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2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时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1275.65%至-185.43%	盈利:455.46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国际市场需求放缓的影响,2015年第一季度水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滑,虽然近期原材料价格也出现回落,但由于上半年末公司出口产品库存量较大,库存成本偏高,导致一季度公司的毛利率出现下滑。同时,一季度公司生产经营处于淡季,在产能和去年相比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公司产能利用不足,而折旧及员工薪酬等固定费用同比大幅增长,以上原因导致公司2015年一季度业绩出现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相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16日起,本公司以AMAC为基金估值作价计算依据,对旗下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持有的因特殊事项停牌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股票按照T日收盘价(证券代码60007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一、股票调整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由基金与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停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7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69,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98号文批准,已于2015年4月16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期为2015年4月22日,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已到达基金合同生效的条件。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自2015年4月21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认购申请,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15年4月21日。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scdc.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0-6868)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7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国投瑞银优选收益基金
基金代码 0011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5年4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期间 自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书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4月14日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有效认购户数(单位:户) 1,54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3,354,762,419.3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46,535.24
募集份额(单位:份) 3,354,762,419.30
合计 3,355,108,954.54
其中:募集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基金总份额(单位:份) 3,355,108,954.54
其中:募集期基金管理人认购基金份额(单位:份) 1,087.06
其中:募集期基金管理人认购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0.000032
募集期募集资金是否合法合规并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募集条件 是
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募集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日期 2015年4月16日

(1) 本基金募集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事务所费用均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 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负责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